

转发《中组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榜样〉 专题节目学习宣传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省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党委，南方航空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中国广核集团公司直属党委：

现将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榜样〉专题节目学习宣传工作的通知》（组厅字〔2017〕39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广大党员收看学习《榜样》专题节目，协调本地电视台做好重播，利用党建网、远教平台、党建APP、微信等媒体平台进行广泛宣传和播放。要对照中组部通

知精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并于10月11日前将组织收看学习情况报送省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邮箱：gdycjy@126.com）。

联系人：刘隽远 联系电话：020-87185168

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

2017年9月28日

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文件

组厅字〔2017〕39号

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 《榜样》专题节目学习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各副省级城市党委组织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各中管金融企业党委,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组(党委),部分高等学校党委,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

为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树立优秀共产党员楷模,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引导和激励广大党员群众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新

的精神状态和奋斗姿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向前进,中央组织部、中央电视台联合录制了反映优秀共产党员和先进基层党组织典型事迹的专题节目《榜样》。该节目将于近日在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首播,在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科教频道等重播,在共产党员网(www.12371.cn)、共产党员微信和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用频道集中展播。共产党员网首页将提供《榜样》专题节目下载。

《榜样》专题节目以“喜迎十九大、共圆中国梦,走近学习榜样、凝聚复兴力量”为主题,通过先进事迹再现、典型代表访谈、嘉宾现场讲述等形式,用平凡故事讲述深刻道理,用先进典型模范事迹诠释党的崇高理想,既展现一代又一代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的执着坚守,又紧贴时代要求,紧贴脱贫攻坚等中心工作,彰显当代共产党人信仰坚定、心系群众、勇于担当、创新奉献的精神风貌,具有较强的思想性、艺术性和吸引力、感染力,是开展党员教育培训的生动教材。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要协调在本地电视台播出《榜样》专题节目,在报刊、广播、网络等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和推介,并将播出和学习情况及时报送中央组织部党员教育和干部测评中心。各级党组织要把组织学习《榜样》专题节目作为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内容,采取集中观看、座谈交流、撰写观后感和学习体会等形式开展学习,引导广大党员对标先进、见贤思

齐,奋发有为、扎实工作,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

2017年9月22日

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

2017年9月27日印发

